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迪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158号）。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31.59元/股。其中，网上发行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根据《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3年7月3日（T+1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组织了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6804
末“5”位数	46013,06013,26013,66013,86013,33873,08873,58873,83873

末“6”位数	748772,148772,348772,548772,948772,245400
末“7”位数	4306791,1806791,6806791,9306791
末“8”位数	03377504,23377504,43377504,63377504,83377504
末“9”位数	090662076,182238857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40,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3年7月4日（T+2日）公告的《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23年7月4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当出现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发行人：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4日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4日



（本页无正文，为《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4日

